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30日通过网络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2月30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2月29日—2015年12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3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9日15:00 至2015年12月3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19层公司总部会议室
 4. 召集人：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5年12月25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主要议案如下：

议案一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三 2016年度预计公司对非汇租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新增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第一、第二项议案，关联股东深圳前海五人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并由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二）披露资讯：上述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式
 1. 登记时间：2015年12月28日上午9:00-下午5:00；
 2.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原件进行登记；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项。

2015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3350号），详见附件。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该通知书的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材料，并在规定期限内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附件：《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3350号）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153350号）

2015年12月17日，我会受理了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申请。经审核，现提出以下反馈意见：

- 申请材料显示，本次重组尚需就上市公司持有国盛证券5%以上股份的股东资格获得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核准。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核准是否否为本次交易的前置程序，如是，请披露审批进展情况并提供相关批准文件。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申请材料显示，粤商高逸、江西财投等交易对方为国有企业。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是否需履行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备案程序，是否属于前置程序，如是，补充披露审批进展情况并提供相关批准文件。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认购对象前发展与前海远大的私募基金备案尚未开始。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备案进展情况，并根据我会规定，承诺在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前，不能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增加国盛证券资本金。请你公司：1）结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现有货币资金用途及支出计划、资产负债率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等，补充披露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2）补充披露国盛证券资金需求的测算依据与测算过程。3）补充披露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管理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募集配套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

证券代码：600420 证券简称：现代制药 公告编号：2015-053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国药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正在筹划及公司经营业务的重大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0月21日开市起停牌，并于当日发布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有关各方论证，该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发布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11月27日发布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27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杭州赛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部分标的资产对应的自然人股东等。
（二）交易方式
 目前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仍在筹划中，初步方案拟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情况
 经国药集团告知，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初步设想的范围为：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国药一致制药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拜耳制药有限公司、深圳致君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工业园经营性资产、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等资产。

上述重组方案仅作为相关各方初步论证的框架性方案，整个重组事项范围及交易方案的比例、估值等尚未确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上接B45版）
 法定代表人：高涛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客户服务热线：95532
 传真：0755-82038339
 网址：www.dhm.com.cn
 (107)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15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杜娟
 开放基金咨询电话：95887
 客户服务热线：010-66418221
 网址：www.ccit.com.cn
 (116) 中国中投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2号中投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陈静
 联系电话：010-68818888
 传真：010-68813739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网址：www.cnzq.com.cn
 (119)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22号银河国际金融中心1号楼2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22号银河国际金融中心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迪
 联系电话：010-56202236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传真：010-56202645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20)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29号中国银河大厦9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29号中国银河大厦90层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21-20691161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8899
 公司网址：www.cnk.com.cn
 (121)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15层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15层215A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娟
 电话：010-66154828
 客户服务热线：400-6262-818
 公司网址：www.srh.com.cn
 (124)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29号中国银河大厦9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29号中国银河大厦90层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娟
 电话：021-20691161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8899
 公司网址：www.cnk.com.cn
 (125)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11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11号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28-86745400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
 传真：028-82099996-805
 公司网址：www.yf.com.cn
 (126) 招商基金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212号11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212号1101室
 法定代表人：李南
 联系人：李南
 电话：021-80133413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166
 公司网址：www.fundbank.com.cn
 (127) 财咨基金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191号26号2楼41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1181号东方财富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陈安林
 电话：021-20613600
 客户服务热线：400-780-9665

证券代码：000587 证券简称：金叶珠宝 公告编号：2015-77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同时提供身份证登记；
 （4）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四。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19层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异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19层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100027）
 传真号码：010-64106991
 4. 出席现场会议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及相关复印件，以便签到入场。
 5.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19层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64100388 64106338
 联系传真：010-64106991
 联系人：赵国文 韩雪
 6. 公司将于2015年12月28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四、网络投票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深市股东股票代码：360587；投票简称称为“金叶股票”。
 2.投票时间：2015年12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3.在投票当日，“金叶股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 通过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0. 投票提示显示，2015年4月，深圳同方网科科技有限公司从凤凰智财中撤出。请你公司结合上述报道，补充披露深圳同方网科科技有限公司撤出凤凰智财并随后立刻加入凤凰财险的原因。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 申请材料显示，杜力、张魏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凤凰产业投资、凤凰资产管理、凤凰财险的重大事项决策上保持一致行动。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杜力和张魏一致行动协议签署的时间、主要内容、期限并补充披露上述协议是否履行及是否存在其他安排。2）杜力、张魏在对前海发展、前海远大、凤凰财险的重大决策上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依据。3）未来是否有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的安排。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 申请材料显示，最近三年，国盛证券发生了四次股权转让行为，为本次交易国盛证券100%股权作价69.3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国盛证券历次股权转让是否均已履行了所有必要的审批程序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2）上述股权转让的背景、原因，及股权转让与本次交易作价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3. 申请材料显示，国盛证券220处租赁房产中，与北京金亚房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租赁合同期限已经届满，另外共共有35处未能提供合法有效的房屋权属证明，约占总面积的17.57%。请你公司：1）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上述租赁房产的位置、面积、用途、租赁到期日、是否为关联方交易等信息。2）补充披露上述房产中租赁到期房产的占比、续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续租进展、续租期限、租金，是否存在到期无法续租的风险及其他经济纠纷风险，如存在，请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及对本次交易和国盛证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3）补充披露上述租赁房产未能提供合法有效权证的原因，是否存在办理房产权属证书，如有，请披露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的时间、预计办理时间，是否存在无法办理的情况，及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对国盛证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4）补充披露租赁合同是否履行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是否存在租赁违约风险，如有，请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4. 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收入将主要来自证券业务。申请材料披露业绩承诺相关安排。请你公司结合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际控制人杜力、张魏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时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8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10. 媒体报道显示，2015年4月，深圳同方网科科技有限公司从凤凰智财中撤出。请你公司结合上述报道，补充披露深圳同方网科科技有限公司撤出凤凰智财并随后立刻加入凤凰财险的原因。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 申请材料显示，杜力、张魏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凤凰产业投资、凤凰资产管理、凤凰财险的重大事项决策上保持一致行动。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杜力和张魏一致行动协议签署的时间、主要内容、期限并补充披露上述协议是否履行及是否存在其他安排。2）杜力、张魏在对前海发展、前海远大、凤凰财险的重大决策上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依据。3）未来是否有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的安排。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 申请材料显示，最近三年，国盛证券发生了四次股权转让行为，为本次交易国盛证券100%股权作价69.3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国盛证券历次股权转让是否均已履行了所有必要的审批程序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2）上述股权转让的背景、原因，及股权转让与本次交易作价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3. 申请材料显示，国盛证券220处租赁房产中，与北京金亚房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租赁合同期限已经届满，另外共共有35处未能提供合法有效的房屋权属证明，约占总面积的17.57%。请你公司：1）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上述租赁房产的位置、面积、用途、租赁到期日、是否为关联方交易等信息。2）补充披露上述房产中租赁到期房产的占比、续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续租进展、续租期限、租金，是否存在到期无法续租的风险及其他经济纠纷风险，如存在，请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及对本次交易和国盛证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3）补充披露上述租赁房产未能提供合法有效权证的原因，是否存在办理房产权属证书，如有，请披露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的时间、预计办理时间，是否存在无法办理的情况，及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对国盛证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4）补充披露租赁合同是否履行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是否存在租赁违约风险，如有，请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4. 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收入将主要来自证券业务。申请材料披露业绩承诺相关安排。请你公司结合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际控制人杜力、张魏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时

间、相关管理经验、核心团队、收益评估法中预测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等，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未进行业绩承诺安排是否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权益。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5. 申请材料显示，报告期国盛证券融出资金余额、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转融通余额以及收益凭证融出资金余额增长较快。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融出资金的资金来源。2）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转融通以及收益凭证融入资金的具体用途。3）资金融出期限与融入期限的匹配性。4）融出资金、约定购回等业务发展情况，对国盛证券经营风险的影响以及相应内控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6. 申请材料显示，2015年8月末，国盛证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81,393.04万元。请你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第三十二条的要求，补充披露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的目，对国盛证券资金安排的影响、投资期限、投资的可回收性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7. 申请材料显示，2015年8月末，融出资金账面价值为229,144.78万元，2015年1至8月对融出资金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60.33万元。请你公司结合融出资金的构成、客户情况、维持担保比例情况、对不同行业情况，补充披露国盛证券融出资金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的充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8. 申请材料显示，根据对2002年至2011年IPO的1,200多个新股发行的分析，本次国盛证券市场法评估确定流动性折扣为27.82%。请你公司结合国内A股市场并购案例及近期新股发行情况，补充披露国盛证券市场法评估中流动性折扣测算依据、测算过程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9. 申请材料显示，上市公司总部将逐步打造成为财务管理平台，其职能主要定位于战略规划、投资管理、风险控制、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大系统统一管理等，并紧紧围绕“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战略。请你公司：1）结合财务指标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的业务管理模式，及确保上述战略得以实施的具体措施。2）结合国盛证券主要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补充披露交易完成后保持国盛证券主要管理层、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性的相关安排。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0.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在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你公司应当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披露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如在3个工作日内不能披露的，应当提前2个工作日向我会递交延期反馈意见申请，经我会同意后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未能及时反馈意见的原因及对审核事项的影响。

证券代码：600420 证券简称：现代制药 公告编号：2015-053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国药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正在筹划及公司经营业务的重大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0月21日开市起停牌，并于当日发布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有关各方论证，该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发布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11月27日发布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27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杭州赛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部分标的资产对应的自然人股东等。
（二）交易方式
 目前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仍在筹划中，初步方案拟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情况
 经国药集团告知，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初步设想的范围为：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国药一致制药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拜耳制药有限公司、深圳致君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工业园经营性资产、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等资产。

上述重组方案仅作为相关各方初步论证的框架性方案，整个重组事项范围及交易方案的比例、估值等尚未确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上接B45版）
 法定代表人：高涛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客户服务热线：95532
 传真：0755-82038339
 网址：www.dhm.com.cn
 (107)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15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杜娟
 开放基金咨询电话：95887
 客户服务热线：010-66418221
 网址：www.ccit.com.cn
 (116) 中国中投证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2号中投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陈静
 联系电话：010-68818888
 传真：010-68813739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网址：www.cnzq.com.cn
 (119)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22号银河国际金融中心1号楼2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22号银河国际金融中心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迪
 联系电话：010-56202236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传真：010-56202645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20)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29号中国银河大厦9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29号中国银河大厦90层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21-20691161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8899
 公司网址：www.cnk.com.cn
 (121)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15层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15层215A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娟
 电话：010-66154828
 客户服务热线：400-6262-818
 公司网址：www.srh.com.cn
 (124)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29号中国银河大厦9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29号中国银河大厦90层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娟
 电话：021-20691161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8899
 公司网址：www.cnk.com.cn
 (125) 中国银河证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11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11号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28-86745400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888
 传真：028-82099996-805
 公司网址：www.yf.com.cn
 (126) 招商基金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212号11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212号1101室
 法定代表人：李南
 联系人：李南
 电话：021-80133413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166
 公司网址：www.fundbank.com.cn
 (127) 财咨基金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191号26号2楼41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1181号东方财富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陈安林
 联系人：陈安林
 电话：021-20613600
 客户服务热线：400-780-9665

证券代码：000587 证券简称：金叶珠宝 公告编号：2015-77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同时提供身份证登记；
 （4）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四。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19层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异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19层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100027）
 传真号码：010-64106991
 4. 出席现场会议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及相关复印件，以便签到入场。
 5.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19层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64100388 64106338
 联系传真：010-64106991
 联系人：赵国文 韩雪
 6. 公司将于2015年12月28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四、网络投票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深市股东股票代码：360587；投票简称称为“金叶股票”。
 2.投票时间：2015年12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3.在投票当日，“金叶股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 通过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0. 投票提示显示，2015年4月，深圳同方网科科技有限公司从凤凰智财中撤出。请你公司结合上述报道，补充披露深圳同方网科科技有限公司撤出凤凰智财并随后立刻加入凤凰财险的原因。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 申请材料显示，杜力、张魏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凤凰产业投资、凤凰资产管理、凤凰财险的重大事项决策上保持一致行动。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杜力和张魏一致行动协议签署的时间、主要内容、期限并补充披露上述协议是否履行及是否存在其他安排。2）杜力、张魏在对前海发展、前海远大、凤凰财险的重大决策上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依据。3）未来是否有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的安排。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 申请材料显示，最近三年，国盛证券发生了四次股权转让行为，为本次交易国盛证券100%股权作价69.3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国盛证券历次股权转让是否均已履行了所有必要的审批程序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2）上述股权转让的背景、原因，及股权转让与本次交易作价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3. 申请材料显示，国盛证券220处租赁房产中，与北京金亚房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租赁合同期限已经届满，另外共共有35处未能提供合法有效的房屋权属证明，约占总面积的17.57%。请你公司：1）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上述租赁房产的位置、面积、用途、租赁到期日、是否为关联方交易等信息。2）补充披露上述房产中租赁到期房产的占比、续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续租进展、续租期限、租金，是否存在到期无法续租的风险及其他经济纠纷风险，如存在，请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及对本次交易和国盛证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3）补充披露上述租赁房产未能提供合法有效权证的原因，是否存在办理房产权属证书，如有，请披露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的时间、预计办理时间，是否存在无法办理的情况，及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对国盛证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4）补充披露租赁合同是否履行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是否存在租赁违约风险，如有，请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4. 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收入将主要来自证券业务。申请材料披露业绩承诺相关安排。请你公司结合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际控制人杜力、张魏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时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8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10. 媒体报道显示，2015年4月，深圳同方网科科技有限公司从凤凰智财中撤出。请你公司结合上述报道，补充披露深圳同方网科科技有限公司撤出凤凰智财并随后立刻加入凤凰财险的原因。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 申请材料显示，杜力、张魏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凤凰产业投资、凤凰资产管理、凤凰财险的重大事项决策上保持一致行动。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杜力和张魏一致行动协议签署的时间、主要内容、期限并补充披露上述协议是否履行及是否存在其他安排。2）杜力、张魏在对前海发展、前海远大、凤凰财险的重大决策上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依据。3）未来是否有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的安排。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 申请材料显示，最近三年，国盛证券发生了四次股权转让行为，为本次交易国盛证券100%股权作价69.3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国盛证券历次股权转让是否均已履行了所有必要的审批程序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2）上述股权转让的背景、原因，及股权转让与本次交易作价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3. 申请材料显示，国盛证券220处租赁房产中，与北京金亚房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租赁合同期限已经届满，另外共共有35处未能提供合法有效的房屋权属证明，约占总面积的17.57%。请你公司：1）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上述租赁房产的位置、面积、用途、租赁到期日、是否为关联方交易等信息。2）补充披露上述房产中租赁到期房产的占比、续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续租进展、续租期限、租金，是否存在到期无法续租的风险及其他经济纠纷风险，如存在，请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及对本次交易和国盛证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3）补充披露上述租赁房产未能提供合法有效权证的原因，是否存在办理房产权属证书，如有，请披露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的时间、预计办理时间，是否存在无法办理的情况，及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对国盛证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4）补充披露租赁合同是否履行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是否存在租赁违约风险，如有，请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4. 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收入将主要来自证券业务。申请材料披露业绩承诺相关安排。请你公司结合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际控制人杜力、张魏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时

间、相关管理经验、核心团队、收益评估法中预测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等，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未进行业绩承诺安排是否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权益。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5. 申请材料显示，报告期国盛证券融出资金余额、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转融通余额以及收益凭证融出资金余额增长较快。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融出资金的资金来源。2）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转融通以及收益凭证融入资金的具体用途。3）资金融出期限与融入期限的匹配性。4）融出资金、约定购回等业务发展情况，对国盛证券经营风险的影响以及相应内控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6. 申请材料显示，2015年8月末，国盛证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81,393.04万元。请你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第三十二条的要求，补充披露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的目，对国盛证券资金安排的影响、投资期限、投资的可回收性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7. 申请材料显示，2015年8月末，融出资金账面价值为229,144.78万元，2015年1至8月对融出资金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60.33万元。请你公司结合融出资金的构成、客户情况、维持担保比例情况、对不同行业情况，补充披露国盛证券融出资金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的充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8. 申请材料显示，根据对2002年至2011年IPO的1,200多个新股发行的分析，本次国盛证券市场法评估确定流动性折扣为27.82%。请你公司结合国内A股市场并购案例及近期新股发行情况，补充披露国盛证券市场法评估中流动性折扣测算依据、测算过程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9. 申请材料显示，上市公司总部将逐步打造成为财务管理平台，其职能主要定位于战略规划、投资管理、风险控制、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大系统统一管理等，并紧紧围绕“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战略。请你公司：1）结合财务指标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的业务管理模式，及确保上述战略得以实施的具体措施。2）结合国盛证券主要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补充披露交易完成后保持国盛证券主要管理层、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性的相关安排。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0.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在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你公司应当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披露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如在3个工作日内不能披露的，应当提前2个工作日向我会递交延期反馈意见申请，经我会同意后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未能及时反馈意见的原因及对审核事项的影响。

证券代码：600420 证券简称：现代制药 公告编号：2015-053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国药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正在筹划及公司经营业务的重大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0月21日开市起停牌，并于当日发布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有关各方论证，该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发布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11月27日发布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27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杭州赛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部分标的资产对应的自然人股东等。
（二）交易方式
 目前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仍在筹划中，初步方案拟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情况
 经国药集团告知，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初步设想的范围为：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国药一致制药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拜耳制药有限公司、深圳致君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工业园经营性资产、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等资产。